

2024年
东莞市科学技术局（本级）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东莞市科学技术局（本级）概况

- 一、主要职责
- 二、部门机构设置
- 三、部门预算构成

第二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八、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一、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 十二、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第三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东莞市科学技术局（本级）概况

一、主要职责

（一）拟订全市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促进创新型城市建设的规划，以及促进科技发展、引进国（境）外智力等方面的规划和政策并组织实施。

（二）统筹推进全市创新体系建设和科技体制改革，会同有关部门健全科技创新激励机制。优化科研体系建设，指导科研机构改革发展，推动企业科技创新能力建设。负责推进科技军民融合发展相关工作。推进市重大科技决策咨询制度建设。

（三）牵头建立统一的市级科技管理平台和科研项目资金协调、评估、监管机制。会同有关部门提出优化配置科技资源的政策措施建议，推动多元化科技投入体系建设，协调管理市级财政科技计划（专项、基金等）并监督实施。负责部门预算执行，制定分管资金分配使用方案，对资金支出进度、绩效、安全性和规范性等负责。

（四）拟订市基础与应用基础研究政策和措施并组织实施，对基础与应用基础研究联合基金工作进行组织实施、统筹管理和监督评估。

（五）组织拟订高新技术发展及产业化、科技促进农业农村和社会发展的规划、政策、措施。组织开展重点领域技术发展需求分析，编制市重大科技计划（专项）、重点领域研发计划并组织实施，统筹关键共性技术、前沿引领技术、现代工程技术、颠覆性技术研发和创新。主动对接国家、省重大科技项目，牵头组织重大技术攻关和成果应用示范。

（六）牵头全市技术转移体系建设，拟订科技成果转移转化和促进产学研结合的相关政策措施并监督实施。指导科技服务业、技术市场和科技中介组织发展。统筹推进全市科技公共服务体系建设、科技企业孵化育成体系建设。承担创新基础能力建设相关工作。推进国家级、省级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建设工作。加强高新技术企业培育。推动区域科技创新资源合理布局和协同发展，促进科技创新创业。

（七）牵头组织省实验室等创新平台建设。负责健全国家重点实验室、省重点实验室、市新型研发机构与企业研发机构等全市创新平台体系建设。推动科技创新基地与平台规划布局并组织实施。推动科研条件保障建设和科技资源开放共享。

（八）负责全市科技监督评价体系建设和相关科技评估管理，指导科技评价机制改革，统筹科研诚信建设。组织实施创新调查和科技报告制度。指导全市科技保密工作。

（九）拟订科技对外交往与创新能力开放合作的政策和措施，组织开展科技合作与科技人才交流。牵头组织开展本市推进粤港澳大湾区科技创新合作与交流。会同相关部门和园区、镇（街道）推动对外科技合作与科技人才交流工作。组织参与国际大科学计划和大科学工程。

（十）负责引进国（境）外智力和外国专家、港澳台专家管理服务相关工作。拟订市重点引进外国和港澳台专家工作计划、政策和措施并组织实施，建立外国和港澳台优秀科学家、团队吸引集聚机制，以及重点外国和港澳台专家联系服务机制，承担外国人才管理服务相关工作。拟订出国（境）培训计划，承担重点出国（境）培训项目的审核、管理和监督实施工作。

（十一）会同有关部门拟订市科技人才队伍建设政策和措施，建立健全科技人才评价和激励机制，组织实施科技人才计划，推动高端科技创新人才队伍建设。拟订科学普及和科学传播的规划、政策。

（十二）负责国家、省科学技术奖以及中国政府友谊奖等的推荐提名工作。负责社会力量设立的地方性科学技术奖的监管和指导。

（十三）完成市委、市政府和省科技厅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部门机构设置

本单位内设科室9个，分别是办公室（行政审批协调科）、综合规划与科技重大专项科、政策法规科、资源配置与监督诚信科、高新技术科、实验室与平台基地科、成果转化与区域创新科、基础研究与社会发展科技科、科技合作与引进智力管理科；此外，纳入本单位编制预算的还有市纪委、市监察局派驻局的纪检监察组。

三、部门预算构成

因本级财政预算编制覆盖包括主管单位及下属单位在内的所有预算单位，即本市下属单位预算独立编制预算，经本级财政单独批复，独立公开预算，故本单位预算为局本级预算。本单位下属单位具体包括：东莞市电子计算中心、东莞市科学技术博物馆、东莞市科技人才服务中心，均已在主管单位（东莞市科学技术局）公开专栏汇总公开。

第二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表

表1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东莞市科学技术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一、预算拨款	177,083.7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财政专户拨款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其他资金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176,936.74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00
		九、卫生健康支出	0.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4.8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142.25
		二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177,083.79	本年支出合计	177,083.79
四、上级补助收入	0.00	二十四、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二十五、上缴上级支出	0.00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00	二十六、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177,083.79	支出总计	177,083.79

注：财政拨款收支情况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表2

收入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东莞市科学技术局（本级）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拨款收入		其他资金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教育收费	其他专户收入拨款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合计	177,083.79	177,083.7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6	科学技术支出	176,936.74	176,936.7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601	科学技术管理事务	3,892.31	3,892.3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60101	行政运行	2,216.39	2,216.3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6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703.92	703.9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60199	其他科学技术管理事务支出	972.00	972.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602	基础研究	74,020.94	74,020.9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60204	实验室及相关设施	60,035.00	60,035.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60206	专项基础科研	3,080.00	3,08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60208	科技人才队伍建设	10,905.94	10,905.9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604	技术与研究与开发	17,604.00	17,604.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60404	科技成果转化与扩散	3,921.00	3,921.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60405	共性技术与研究与开发	13,683.00	13,683.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605	科技条件与服务	15,905.00	15,905.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60599	其他科技条件与服务支出	15,905.00	15,905.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609	科技重大项目	53,000.00	53,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60901	科技重大专项	53,000.00	53,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6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12,514.50	12,514.5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69901	科技奖励	12,504.00	12,504.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699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10.50	10.5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4.80	4.8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拨款收入		其他资金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教育收费	其他专户收入拨款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4.80	4.8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4.80	4.8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42.25	142.2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42.25	142.2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42.25	142.2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无。

表3

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东莞市科学技术局（本级）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结转下年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177,083.79	2,358.64	174,725.15	0.00	0.00	0.00	0.00
206	科学技术支出	176,936.74	2,216.39	174,720.35	0.00	0.00	0.00	0.00
20601	科学技术管理事务	3,892.31	2,216.39	1,675.92	0.00	0.00	0.00	0.00
2060101	行政运行	2,216.39	2,216.39	0.00	0.00	0.00	0.00	0.00
206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703.92	0.00	703.92	0.00	0.00	0.00	0.00
2060199	其他科学技术管理事务支出	972.00	0.00	972.00	0.00	0.00	0.00	0.00
20602	基础研究	74,020.94	0.00	74,020.94	0.00	0.00	0.00	0.00
2060204	实验室及相关设施	60,035.00	0.00	60,035.00	0.00	0.00	0.00	0.00
2060206	专项基础科研	3,080.00	0.00	3,080.00	0.00	0.00	0.00	0.00
2060208	科技人才队伍建设	10,905.94	0.00	10,905.94	0.00	0.00	0.00	0.00
20604	技术与研究与开发	17,604.00	0.00	17,604.00	0.00	0.00	0.00	0.00
2060404	科技成果转化与扩散	3,921.00	0.00	3,921.00	0.00	0.00	0.00	0.00
2060405	共性技术与研究与开发	13,683.00	0.00	13,683.00	0.00	0.00	0.00	0.00
20605	科技条件与服务	15,905.00	0.00	15,905.00	0.00	0.00	0.00	0.00
2060599	其他科技条件与服务支出	15,905.00	0.00	15,905.00	0.00	0.00	0.00	0.00
20609	科技重大项目	53,000.00	0.00	53,000.00	0.00	0.00	0.00	0.00
2060901	科技重大专项	53,000.00	0.00	53,000.00	0.00	0.00	0.00	0.00
206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12,514.50	0.00	12,514.50	0.00	0.00	0.00	0.00
2069901	科技奖励	12,504.00	0.00	12,504.00	0.00	0.00	0.00	0.00
20699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10.50	0.00	10.50	0.00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4.80	0.00	4.80	0.00	0.00	0.00	0.00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4.80	0.00	4.80	0.00	0.00	0.00	0.00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结转下年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4.80	0.00	4.8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42.25	142.25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42.25	142.25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42.25	142.25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无。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东莞市科学技术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177,083.7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176,936.74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00
		九、卫生健康支出	0.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4.8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142.25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177,083.79	本年支出合计	177,083.79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二十四、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177,083.79	支出总计	177,083.79

注：表中功能分类科目，根据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制。

表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东莞市科学技术局（本级）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177,083.79	2,358.64	174,725.15
[206]科学技术支出	176,936.74	2,216.39	174,720.35
[20601]科学技术管理事务	3,892.31	2,216.39	1,675.92
[2060101]行政运行	2,216.39	2,216.39	0.00
[2060102]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703.92	0.00	703.92
[2060199]其他科学技术管理事务支出	972.00	0.00	972.00
[20602]基础研究	74,020.94	0.00	74,020.94
[2060204]实验室及相关设施	60,035.00	0.00	60,035.00
[2060206]专项基础科研	3,080.00	0.00	3,080.00
[2060208]科技人才队伍建设	10,905.94	0.00	10,905.94
[20604]技术与研究与开发	17,604.00	0.00	17,604.00
[2060404]科技成果转化与扩散	3,921.00	0.00	3,921.00
[2060405]共性技术与研究与开发	13,683.00	0.00	13,683.00
[20605]科技条件与服务	15,905.00	0.00	15,905.00
[2060599]其他科技条件与服务支出	15,905.00	0.00	15,905.00
[20609]科技重大项目	53,000.00	0.00	53,000.00
[2060901]科技重大专项	53,000.00	0.00	53,000.00
[20699]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12,514.50	0.00	12,514.50
[2069901]科技奖励	12,504.00	0.00	12,504.00
[2069999]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10.50	0.00	10.50
[213]农林水支出	4.80	0.00	4.80
[21305]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4.80	0.00	4.80
[2130599]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4.80	0.00	4.80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21]住房保障支出	142.25	142.25	0.00
[22102]住房改革支出	142.25	142.25	0.00
[2210201]住房公积金	142.25	142.25	0.00

注：无。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东莞市科学技术局（本级）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计	2,358.64
[301]工资福利支出	1,971.21
[30101]基本工资	194.49
[30102]津贴补贴	872.27
[30103]奖金	255.77
[30106]伙食补助费	1.00
[30108]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43.58
[30109]职业年金缴费	71.79
[30110]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5.64
[30112]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7.52
[30113]住房公积金	142.25
[3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26.90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178.16
[30201]办公费	20.00
[30202]印刷费	0.50
[30207]邮电费	2.00
[30211]差旅费	28.56
[30212]因公出国（境）费用	7.44
[30213]维修（护）费	5.00
[30214]租赁费	5.00
[30215]会议费	1.00
[30217]公务接待费	13.50
[30226]劳务费	7.00
[30227]委托业务费	10.00
[30228]工会经费	22.00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3023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84
[30239]其他交通费用	44.32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00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04.27
[30302]退休费	186.82
[30307]医疗费补助	7.73
[30399]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9.72
[310]资本性支出	5.00
[31002]办公设备购置	5.00

注：无。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东莞市科学技术局（本级）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计	174,725.15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2,070.15
[30202]印刷费	4.28
[30211]差旅费	10.00
[30212]因公出国（境）费用	30.50
[30213]维修（护）费	165.84
[30214]租赁费	306.94
[30215]会议费	9.20
[30226]劳务费	121.30
[30227]委托业务费	1,411.90
[30239]其他交通费用	10.20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70.00
[30308]助学金	470.00
[310]资本性支出	18.00
[31013]公务用车购置	18.00
[312]对企业补助	172,167.00
[31204]费用补贴	172,167.00

注：无。

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单位名称：东莞市科学技术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行政经费	694.11	694.11	0.00	0.00
“三公”经费	76.28	76.28	0.00	0.00
其中：（一）因公出国（境）支出	37.94	37.94	0.00	0.00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	24.84	24.84	0.00	0.00
1. 公务用车购置费	18.00	18.00	0.00	0.00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84	6.84	0.00	0.00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13.50	13.50	0.00	0.00

注：无。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东莞市科学技术局（本级）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东莞市科学技术局（本级）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东莞市科学技术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2,358.64	2,358.64	2,358.64	0.00	0.00	0.00	0.00
东莞市科学技术局	2,358.64	2,358.64	2,358.64	0.00	0.00	0.00	0.00
工资和福利支出	1,971.21	1,971.21	1,971.21	0.00	0.00	0.00	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178.16	178.16	178.16	0.00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04.27	204.27	204.27	0.00	0.00	0.00	0.00
其他资本性等支出	5.00	5.00	5.00	0.00	0.00	0.00	0.00

注：无。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东莞市科学技术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174,725.15	174,725.15	174,725.15	0.00	0.00	0.00	0.00	
东莞市科学技术局	174,725.15	174,725.15	174,725.15	0.00	0.00	0.00	0.00	
人才引进专项经费	90.00	90.00	90.00	0.00	0.00	0.00	0.00	
东莞市境外高端人才个人所得税补贴	5,400.00	5,400.00	5,400.00	0.00	0.00	0.00	0.00	通过实施该项目，落实好大湾区境外高端人才个税补贴政策要求，做好高端人才个税补贴的受理、审核、资金发放工作，完成我市一批境外高端人才个税补贴，吸引大湾区境外高端人才来莞创业就业，2024年预计补贴800人境外高端人才。
促进科技成果转化工作经费	92.00	92.00	92.00	0.00	0.00	0.00	0.00	
科技类会议经费	5.00	5.00	5.00	0.00	0.00	0.00	0.00	
科技创新环境宣传与活动经费	58.28	58.28	58.28	0.00	0.00	0.00	0.00	
科技企业培育服务经费	89.80	89.80	89.80	0.00	0.00	0.00	0.00	
科技发展规划分析及国家省项目工作经费	162.00	162.00	162.00	0.00	0.00	0.00	0.00	
法律事务、档案整理和活动经费	52.50	52.50	52.50	0.00	0.00	0.00	0.00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平台载体专项	7,405.00	7,405.00	7,405.00	0.00	0.00	0.00	0.00	通过对5家新型研发机构发放绩效奖励，对4家新型研发机构发放运营绩效后补助，推动新型研发机构及其孵化企业提质增效；通过对大于等于110个研发机构项目实行资助，推动研发机构建设发展能力增强；通过科研仪器设备开放共享，新增预约科研仪器设备订单数量超过2000次，开放共享仪器设备数量超过6500台（套），推动东莞市高校院所，新型研发机构等闲置科研仪器设备开放，降低中小企业研发投入，提升我市研发能力。建成东莞科技成果转化服务中心，实质性落地成果转化项目100项。
东莞市研究生培育发展经费	1,161.94	1,161.94	1,161.94	0.00	0.00	0.00	0.00	在莞培养（实践）研究生不少于500人，保障东莞市名校研究生培养（实践）基地正常运作。 “
源头创新专项	3,080.00	3,080.00	3,080.00	0.00	0.00	0.00	0.00	通过实施粤莞联合基金项目，撬动省财政和松山湖高新区财政资金，形成稳定支持东莞市基础与应用基础研究的投入机制，支持青年博士或副高级职称人才自主选题开展基础研究80人次以上；支持有研究基础的科研人员围绕地区发展需求开展基础研究80项次以上；支持大科学装置、省实验室、高校院所等创新平台，围绕我市社会经济高质量发展重大科学问题开展基础与应用基金研究项目12项以上，其中支持莞港澳联合开展基础研究项目1项以上，加快源头创新资源集聚，促进创新平台建设、人才引进培育、一流学科建设，提高源头创新供给能力，解决我市产业发展的重大科学问题，促进我市产业高质量发展。 聚焦当前科技创新发展的重点领域和热点问题，通过科技智库开展研究，形成一批建议措施切实可行的研究成果，为科技创新发展提供咨询和建议，促进国家创新型城市和综合性国家科学中心建设。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成果转化专项	3,921.00	3,921.00	3,921.00	0.00	0.00	0.00	0.00	落实市会合作协议，举办2024松山湖科学会议，建设运营广东院士联合会东莞中心，开展重点企业调研，组织实施产学研对接活动，促成院企项目合作，推动科技成果转化；积极推动我市科研成果申报国家、省级科学技术奖，预计获得省级以上科技奖励4项；招引及孵化企业和科研实体15家，其中优质创新新型企业10家、优质科研实体1家，库内年产值2000到5000万企业5家、5000万以上企业5家、1亿以上企业1家、融资4亿、研发投入0.5亿、固定资产投入5亿、挂牌新材料产业园达1家、举办科技活动场次2场。搭建莞港澳合作平台2家，对接港澳科技项目数50个，服务企业50家，推动莞港澳科技合作或成果应用落地4个。
松山湖材料实验室	60,035.00	60,035.00	60,035.00	0.00	0.00	0.00	0.00	聚焦国家、广东省战略目标和我市重大需求，通过引进培育高水平科研人才，承接国家、省重大科研任务，开展前沿技术研究和组织关键核心技术和产业共性技术攻关，助力提升产业创新能级，加快科技成果转移转化，培育壮大新动能。
科技金融发展资助项目（贷款贴息）	4,500.00	4,500.00	4,500.00	0.00	0.00	0.00	0.00	引导合作银行发放信用贷款，平均每家企业获得信用贷款500万元；优化科技信贷贴息申报工作，完成受理1500家企业的贷款贴息工作并落实拨款程序，对企业的利息补贴比例达到10%以上，降低企业融资成本。
科技发展专项管理费	972.00	972.00	972.00	0.00	0.00	0.00	0.00	按照科技工作的安排，完成2024年度我市各科技专项项目的论证评估、中介审计、材料审核、考核评审的管理工作，保障科技工作的顺利开展；完成一批科技项目的结题验收和项目监督管理工作，强化项目管理，进一步健全科技项目管理制度。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科技金融发展资助项目（风险补偿）	4,000.00	4,000.00	4,000.00	0.00	0.00	0.00	0.00	引导合作银行发放信用贷款，平均每家企业获得信用贷款500万元；全年完成13笔风险补偿支出，用“真金白银”降低信用风险发生时银行机构的损失，激发银行机构面向科技企业发放信贷，推动金融机构向高新技术企业、倍增计划试点企业等科技型企业提供资金支持
企业培育专项	12,464.00	12,464.00	12,464.00	0.00	0.00	0.00	0.00	深入推动高企培育工作，向申报2022年高企认定的企业落实高企认定奖励，预计资助企业达到3000家以上，申报高企认定的企业达到3000家以上，有效提高企业申报高企的积极性，推动我市高企数量的持续增长。企业孵化载体对标国家级、省级优质载体发展，获评优秀载体数量超过10家；引导载体提升科技企业引进和培育能力，载体培育高新技术企业数量超过100家。
扶持科技人才创业	2,400.00	2,400.00	2,400.00	0.00	0.00	0.00	0.00	通过对省级2个立项团队项目进行配套支持、对30个市级科技人才创业企业给予研发场地和厂房补贴，推动既懂科技创新又懂市场运营的科技人才携带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科技成果，在东莞创办企业或与东莞相关单位合作共同设立项目孵化企业，开展科技成果转化活动，带动我市产值增长。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技术创新专项	10,671.00	10,671.00	10,671.00	0.00	0.00	0.00	0.00	1. 市重大科技项目：主要聚焦国家、省、市重点领域，围绕科技型企业急需的关键技术、关键零部件、关键材料和重大装备，集中资源、有针对性地持续开展攻关突破，力争取得一批重大科技成果和自主知识产权，实现核心技术自主可控。2024年组织验收过往立项项目数量约4项。 2. 根据《中科院科技服务网络计划（STS）—东莞专项项目管理办法（试行）》（东科〔2020〕44号）要求，对与中科院院所联合开展项目，将中科院优质科技成果引进东莞转化，符合资助条件的企业进行资助，鼓励我市企业加大产学研合作力度，引进中科院科技成果到东莞市进行成果转化和产业化，服务东莞经济社会发展。中科院科技服务网络计划（东莞专项）项目中期和验收通过的大于等于15项。 3. 社会发展科技计划：推动高等院校、科研机构和医疗卫生单位围绕东莞市社会发展、民生科技的热点问题开展科技研究，申请一批专利，研发一批新技术、新产品，取得一批科技成果，培养一批科技人才，为我市引进和培养科教人才、医务人才提供良好的科技支撑，从而推动我市基础研究与应用科研能力和水平整体提高。验收80项。 4. 实施科技型中小企业技术创新专项，对2021年立项的项目拨付剩余资助资金，引导中小企业加大技术研发力度，支持中小企业开发新产品、新技术、新服务。
货物购置类项目（公务用车购置）	18.00	18.00	18.00	0.00	0.00	0.00	0.00	
机关事业单位派遣人员经费	10.50	10.50	10.50	0.00	0.00	0.00	0.00	
推进国际科技合作、海外人才交流、大湾区专题调研及境外高端人才个税补助工作经费	60.50	60.50	60.50	0.00	0.00	0.00	0.00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乡村振兴市直机关派出挂职工作人员工作性补贴资金	4.80	4.80	4.80	0.00	0.00	0.00	0.00	
核心软件攻关工程	48,000.00	48,000.00	48,000.00	0.00	0.00	0.00	0.00	实施核心软件技术攻关工程，做好攻关基地的运营，举办有关宣传推广活动，推动与软件企业交流、对接。后续根据实际工作需要，开展项目攻关、应用推广、人才招培、软企招商和产业基金出资等。
东莞市百名博士专业人才培养计划	854.00	854.00	854.00	0.00	0.00	0.00	0.00	实施百名博士专业人才培养计划，支持科研机构引进博士≥80名进入机关、事业单位、国有企业、学校、医疗卫生机构、科研院所及重点民营企业。对符合条件的博士研究生给予安家补助和生活津贴，对引进符合要求的博士生的用人单位给予引才奖励。
战略科学家团队	1,000.00	1,000.00	1,000.00	0.00	0.00	0.00	0.00	按照“一事一议”、“成熟一个支持一个”原则报市政府审定，预计2023年引进不超过2个团队项目；通过项目实施带动社区研发投入不少于2000万元，支持前沿科学类团队取得重大科学发现、论文发表和人才引进培育和技术攻关突破，支持成果转化类团队引进不少于5个项目和企业孵化落地，创造不少于1000万元产值和不少于500万元税收贡献。
阿秒科学中心建设经费	5,000.00	5,000.00	5,000.00	0.00	0.00	0.00	0.00	组建先进阿秒激光设施建设运行团队，完成初步设计报告编制工作，完成初步设计报告及概算批复，阿秒设施土建工作动工；开展相关科研项目和技术研发，建设技术预研束线，启动相关通用技术和设备的验证和定型，保障设施建设运行顺利；搭建90人规模的项目建设团队，其中50人以上为全职人员；开展先进阿秒激光相关技术研发，完成核心器件和技术的研发工作。逐步吸引高水平海内外科研人员，针对阿秒科学前沿寻找有价值可突破的创新点，并适时启动相关研究工作。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公共创新平台建设专项	3,012.00	3,012.00	3,012.00	0.00	0.00	0.00	0.00	对2家公共创新平台给予建设资助、支持相关公共创新平台新增引进孵化10家、支持相关公共创新平台培养科研人才150名、支持相关公共创新平台新增申报专利10项、推进相关公共科技创新平台进行科技服务和成果转化收入8000万元。
东莞市科技局应用系统运维服务项目	111.49	111.49	111.49	0.00	0.00	0.00	0.00	
东莞市科技局安全服务项目	54.35	54.35	54.35	0.00	0.00	0.00	0.00	
暖工稳产促销费（规上科技服务业）	40.00	40.00	40.00	0.00	0.00	0.00	0.00	

注：无。

第三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

2024年本部门收入预算177,083.79万元，比上年增加29,120.91万元，增长19.68%，主要原因是科学技术支出增加；支出预算177,083.79万元，比上年增加29,120.91万元，增长19.68%，主要原因是科学技术支出增加。

二、“三公”经费安排情况

2024年本部门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76.28万元，比上年增加17.24万元，增长29.2%，主要原因是新购一台新能源公务用车。其中：因公出国（境）费37.94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24.84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18万元，比上年增加18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6.84万元，比上年减少0.76万元。）比上年增加17.24万元，增长226.84%，主要原因是新购一台新能源公务用车；公务接待费13.5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

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2024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安排694.11万元，比上年减少203.61万元，下降22.68%，主要原因是机关运行经费的统计口径发生变化。

四、政府采购情况

2024年本部门政府采购安排2,413.98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23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0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2,390.98万元等。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4年1月31日，本部门固定资产金额163.12万元，分布构成情况为：房屋601.54平方米，车辆2辆，单价在100万元以上的设备0台等。本年度拟购置固定资产18.9万元，主要是购买公务用车及办公家具等。

六、重点项目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024年，本部门重点项目绩效目标情况如下：

项目	预算数（单位：万元）	绩效目标
东莞市境外高端人才个人所得税补贴	5400	通过实施该项目，落实好大湾区境外高端人才个税补贴政策要求，做好高端人才个税补贴的受理、审核、资金发放工作，完成我市一批境外高端人才个税补贴，吸引大湾区境外高端人才来莞创业就业，2024年预计补贴800人境外高端人才。

项目	预算数（单位：万元）	绩效目标
平台载体专项	7405	通过对5家新型研发机构发放绩效奖励，对4家新型研发机构发放运营绩效后补助，推动新型研发机构及其孵化企业提质增效；通过对大于等于110个研发机构项目实行资助，推动研发机构建设发展能力增强；通过科研仪器设备开放共享，新增预约科研仪器设备订单数量超过2000次，开放共享仪器设备数量超过6500台（套），推动东莞市高校院所，新型研发机构等闲置科研仪器设备开放，降低中小企业研发投入，提升我市研发能力。建成东莞科技成果转化服务中心，实质性落地成果转化项目100项。
东莞市研究生培育发展经费	1161.94	在莞培养（实践）研究生不少于500人，保障东莞市名校研究生培养（实践）基地正常运作。
源头创新专项	3080	“通过实施粤莞联合基金项目，撬动省财政和松山湖高新区财政资金，形成稳定支持东莞市基础与应用基础研究的投入机制，支持青年博士或副高职称人才自主选题开展基础研究80人次以上；支持有研究基础的科研人员围绕地区发展需求开展基础研究80项次以上；支持大科学装置、省实验室、高校院所等创新平台，围绕我市社会经济高质量发展重大科学问题开展基础与应用基金研究项目12项以上，其中支持莞港澳联合开展基础研究项目1项以上，加快源头创新资源集聚，促进创新平台建设、人才引进培育、一流学科建设，提高源头创新供给能力，解决我市产业发展的重大科学问题，促进我市产业高质量发展。聚焦当前科技创新发展的重点领域和热点问题，通过科技智库开展研究，形成一批建议措施切实可行的研究成果，为科技创新发展提供咨询和建议，促进国家创新型城市和综合性国家科学中心建设。”

项目	预算数（单位：万元）	绩效目标
成果转化专项	3921	落实市会合作协议，举办2024松山湖科学会议，建设运营广东院士联合会东莞中心，开展重点企业调研，组织实施产学研对接活动，促成院企项目合作，推动科技成果转化；积极推动我市科研成果申报国家、省级科学技术奖，预计获得省级以上科技奖励4项；招引及孵化企业和科研实体15家，其中优质创新新型企业10家、优质科研实体1家，库内年产值2000到5000万企业5家、5000万以上企业5家、1亿以上企业1家、融资4亿、研发投入0.5亿、固定资产投入5亿、挂牌新材料产业园达1家、举办科技活动场次2场。搭建莞港澳合作平台2家，对接港澳科技项目数50个，服务企业50家，推动莞港澳科技合作或成果应用落地4个。
松山湖材料实验室	60035	聚焦国家、广东省战略目标和我市重大需求，通过引进培育高水平科研人才，承接国家、省重大科研任务，开展前沿技术研究和组织关键核心技术和产业共性技术攻关，助力提升产业创新能级，加快科技成果转移转化，培育壮大新动能。
科技金融发展资助项目（贷款贴息）	4500	引导合作银行发放信用贷款，平均每家企业获得信用贷款500万元；优化科技信贷贴息申报工作，完成受理1500家企业的贷款贴息工作并落实拨款程序，对企业的利息补贴比例达到10%以上，降低企业融资成本。
科技金融发展资助项目（风险补偿）	4000	引导合作银行发放信用贷款，平均每家企业获得信用贷款500万元；全年完成13笔风险补偿支出，用“真金白银”降低信用风险发生时银行机构的损失，激发银行机构面向科技企业发放信贷，推动金融机构向高新技术企业、倍增计划试点企业等科技型企业提供资金支持。
企业培育专项	12464	深入推动高企培育工作，向申报2022年高企认定的企业落实高企认定奖励，预计资助企业达到3000家以上，申报高企认定的企业达到3000家以上，有效提高企业申报高企的积极性，推动我市高企数量的持续增长。企业孵化载体对标国家级、省级优质载体发展，获评优秀载体数量超过10家；引导载体提升科技企业引进和培育能力，载体培育高新技术企业数量超过100家。

项目	预算数（单位：万元）	绩效目标
扶持科技人才创业	2400	通过对省级2个立项团队项目进行配套支持、对30个市级科技人才创业企业给予研发场地和厂房补贴，推动既懂科技创新又懂市场运营的科技人才携带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科技成果，在东莞创办企业或与东莞相关单位合作共同设立项目孵化企业，开展科技成果转化活动，带动我市产值增长。
技术创新专项	10671	“1. 市重大科技项目：主要聚焦国家、省、市重点领域，围绕科技型企业急需的关键技术、关键零部件、关键材料和重大装备，集中资源、有针对性地持续开展攻关突破，力争取得一批重大科技成果和自主知识产权，实现核心技术自主可控。2024年组织验收过往立项项目数量约4项。 2. 根据《中科院科技服务网络计划（STS）—东莞专项项目管理办法（试行）》（东科〔2020〕44号）要求，对与中科院院所联合开展项目，将中科院优质科技成果引进东莞转化，符合资助条件的企业进行资助，鼓励我市企业加大产学研合作力度，引进中科院科技成果到东莞市进行成果转化和产业化，服务东莞经济社会发展。中科院科技服务网络计划（东莞专项）项目中期和验收通过的大于等于15项。 3. 社会发展科技计划：推动高等院校、科研机构和医疗卫生单位围绕东莞市社会发展、民生科技的热点问题开展科技研究，申请一批专利，研发一批新技术、新产品，取得一批科技成果，培养一批科技人才，为我市引进和培养科教人才、医务人才提供良好的科技支撑，从而推动我市基础研究与应用科研能力和水平整体提高。验收80项。 4. 实施科技型中小企业技术创新专项，对2021年立项的项目拨付剩余资助资金，引导中小企业加大技术研发力度，支持中小企业开发新产品、新技术、新服务。”
核心软件攻关工程	48000	实施核心软件技术攻关工程，做好攻关基地的运营，举办有关宣传推广活动，推动与软件企业交流、对接。后续根据实际工作需要，开展项目攻关、应用推广、人才招培、软企招商和产业基金出资等。

项目	预算数（单位：万元）	绩效目标
战略科学家团队	1000	按照“一事一议”、“成熟一个支持一个”原则报市政府审定，预计2023年引进不超过2个团队项目；通过项目实施带动社区研发投入不少于2000万元，支持前沿科学类团队取得重大科学发现、论文发表和人才引进培育和技术攻关突破，支持成果转化类团队引进不少于5个项目和企业孵化落地，创造不少于1000万元产值和不少于500万元税收贡献。
阿秒科学中心建设经费	5000	组建先进阿秒激光设施建设运行团队，完成初步设计报告编制工作，完成初步设计报告及概算批复，阿秒设施土建工作动工；开展相关科研项目和技术研发，建设技术预研束线，启动相关通用技术和设备的验证和定型，保障设施建设运行顺利；搭建90人规模的项目建设团队，其中50人以上为全职人员；开展先进阿秒激光相关技术研发，完成核心器件和技术的研发工作。逐步吸引高水平海内外科研人员，针对阿秒科学前沿寻找有价值可突破的创新点，并适时启动相关研究工作。
公共创新平台建设专项	3012	对2家公共创新平台给予建设资助、支持相关公共创新平台新增引进孵化10家、支持相关公共创新平台培养科研人才150名、支持相关公共创新平台新增申报专利10项、推进相关公共科技创新平台进行科技服务和成果转化收入8000万元。

注：无。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预算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非本级财政拨款、存款利息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九、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

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

十、“三公”经费：“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